

第 6 課 孝敬父母

經 文 以弗所書6：1～3；歌羅西書3：20

教學目標 教導學生明白孝敬父母是基督徒的本分；勸勉學生善盡孝敬的本分。

教學流程（90分鐘）

合班
（40分鐘）

1. 禱告
2. 詩歌：〈孝敬父母〉（台語），見教師本179頁
〈孝順父母〉（華語），見教師本180頁
詩歌錄音均收錄於《主日學詩歌輯XI》
3. 信息：孝敬父母
4. 金句：「要孝敬父母。」（以弗所書6：2·現代中文譯本2019版）
「著孝敬父母。」（以弗所書6：2·現代台語譯本漢羅版）
金句遊戲見教師本67頁。
5. 奉獻
6. 報告

分班
（40分鐘）

	各級活動	教具預備
幼兒級	單元一與單元二合併：祝福的花束	剪刀、色筆、毛根、黏膠、緞帶
初小級	單元一與單元二合併：祝福花束	剪刀、色筆、色紙、黏膠
中小級	單元一與單元二合併：孝順花朵	聖經、剪刀、筆、黏膠
高小級	單元一信息複習：聖經這麼說 單元二生活實踐：該怎麼做呢？	聖經、筆

合班
祝禱

給予學生鼓勵，提醒下週注意事項，為學生禱告。（10分鐘）

教學前的預備

1. 研讀本課經文。
2. 細讀研經。
3. 消化信息，注意本課教學目標。
4. 確認教具。
5. 老師在進行單元一之前，建議先複習本課信息，再跟學生解釋本單元內容，帶領學生進行課程。

經文研究

以弗所書

簡介：

以弗所是坐落於小亞細亞西部沿海地帶的古城（現今土耳其一帶），在公元第一世紀時，是羅馬帝國第四大城，人口約有50萬之多。

根據使徒行傳記載，使徒保羅至少有兩次去到以弗所，第一次只做短暫停留（參使徒行傳18：19～21），後來回到這裡又待超過兩年的時間（參使徒行傳19：1～20：1），可見保羅對以弗所宣教工作的重視。保羅寫以弗所書的用意，在於教導信徒對於基督教信仰內涵的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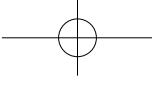
6：1 作兒女的，你們要聽從父母；這是基督徒的本分。

「聽從」：原文有晚輩傾聽、順從長輩的意思。意即：父母的吩咐，作兒女的要順從，要照著做。

這一節經文在《和合本2010版》中譯為「作兒女的，你們要在主裏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直接點出要在「主裏聽從父母」，也就是說：基督徒要尊重不同文化中有關「孝順父母」的教導，聽從父母的吩咐並順服執行。但若是父母的吩咐不合乎主的心意、不合乎主的真理，超越主的範圍之時，雖是父母之命也不能聽從，因為我們不可以聽從人過於上帝。

6：2～3 「要孝敬父母，你就事事亨通，在世上享長壽。」這是第一條帶著應許的誡命。

「孝敬」：希伯來文有「敬重，尊榮」之意，與「榮耀」的字根相同。這句話引用自出埃及記20：12「要孝敬父母，好使你在我要賜給你的土地上享長壽」。保羅以十誡中的第五



誠，也是十誡中與人際關係有關之條例的第一條作為基礎，提醒我們應當敬重並使我們的父母得榮耀。同時，當我們孝敬父母時，也就是在尊敬我們的源頭——上帝。

「事事亨通、在世上享長壽」：這不是單單指得到物質上的祝福，同時也是指活在一個心靈寧靜、平安的景況之中。因此尊敬父母的人，便能得到上帝所祝福的平靜心靈，也能從容面對外在挑戰，而長壽即上帝的祝福之一。

歌羅西書

簡介：

歌羅西位於以弗所東邊大約160公里，小亞細亞的老底嘉東邊約16公里。在公元前第五世紀時，因羊毛及染色工業而聞名。

由於歌羅西教會的信徒主要是由非猶太人組成，大多數都有異教信仰的背景。因此，他們在信仰基督教之後，仍會被一些其他教義、特別的儀式、食物的戒律……等所吸引。雖然歌羅西教會並非保羅建立，但他知道教會內部的問題後，便寫了這封信來勸勉教會的信徒。他告訴信徒，耶穌基督有完全的救恩，其他的理論方法只會將人引入歧途。

3：20 「作兒女的，你們要事事聽從父母；因為這是主所喜歡的。」

在這一節經文中，保羅提到子女對待父母的態度，即：事事聽從父母。然而有一個相當重要的前提：就是在「順服上帝」的基礎上聽從父母。從使徒行傳5：29的例子，可以清楚說明這個前提的意義。大祭司嚴厲要求彼得等人，不准再奉耶穌的名教導群眾，彼得和其他門徒回答：「我們必須服從上帝，不是服從人。」這個例子讓我們知道，在上帝與人之間必須抉擇時，應當以上帝的教訓作為選擇的依歸。

「這是主所喜歡的」：在世上，我們若有真心相待的人，一定會希望自己所做的事情能讓他們欣喜。所以，當我們稱耶穌為「主」的時候，表示我們必然也是尊耶穌為大，因此會體貼主的心意，並樂意做主所喜悅的事。保羅在此提醒我們，「孝敬父母、聽從父母」是主所喜悅的，因此我們應該歡喜去做，這正是順服主的心意。

✠ 信息：孝敬父母

各位同學平安，大家有發現最近的大賣場、商店街、百貨公司很熱鬧嗎？這邊唱著「天下的媽媽都是一樣的」，那邊放送著「世上只有媽媽好……」，他們的共通之處就是鼓吹大家，趕快來買媽媽最喜歡的東西，表達自己的孝心！

又到了一年一度的母親節了，大家知道母親節的由來嗎？這個節日是由美國的安娜·賈維斯（Anna Jarvis）爭取而來的。安娜的母親是位善良又有同情心的人，她母親在世時曾說過：「我們有許多以男人為對象而設立的節日，卻沒有一個獻給母親的節日。」於是安娜便和朋友開始投書給有影響力的國會議員、部會首長或是商人，希望可以制訂一個專屬於母親的節日。在他們的努力之下，1913年美國國會將五月的第二個禮拜日訂為法定的母親節，而安娜·賈維斯的媽媽最喜愛的花朵——康乃馨，則成為象徵母親節的花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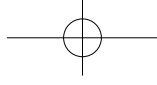
同學們，你們每年都如何幫媽媽慶祝母親節呢？是把自己的零用錢全拿出來，買最棒的禮物送給媽媽？還是將自己親手做的、獨一無二的卡片做為禮物送給媽媽呢？不管是什麼禮物，只要用心預備，相信媽媽一定都會開心接受的。但是，在母親節或父親節送禮物給爸媽，就代表我們很孝順嗎？其實許多媽媽都覺得：「如果母親節，只是讓媽媽收到禮物，那我寧願孩子們在每一天都可以共同分擔家務，不用特別花錢慶祝母親節也沒關係！」媽媽的真心話讓我們知道，在日常生活中，我們對父母的看重、孝順，比起送禮物表達感謝重要得多。所以，我們要在這個全世界都視為重要節日的母親節，來學習「孝敬父母」的意義。

舊約言明「孝敬父母」出自上帝的心意

在華人社會中，「孝敬父母」是重要的美德之一，也是儒家的家庭倫理核心。正因為重視孝道，所以華人很注重拜祖先，甚至會把先人當成神明來膜拜，也認為祭拜祖先是理所當然的盡孝行為；相對的，不拜祖先的人就會被當成是不孝之輩。也因為如此，很多人認為基督徒沒拿香祭拜祖先就是不孝。

但是，祭祖與跪拜就是真的孝順嗎？有句台灣諺語說：「在生一粒豆，卡贏死後拜豬頭。」意思是父母在世時兒女對他們體貼孝順，就算只能供得起一粒豆子給父母，也勝過在父母生前對他們不聞不問，等到他們過世後，才大手筆殺豬祭祀父母。從這句諺語我們可以知道：即時的愛父母，看見並給與他們所需要的，比起死後祭祀的排場，讓人看見自己的孝心來得重要。

（出示彩圖a）其實，基督教相當重視孝順的真諦。舊約聖經記載，摩西在西奈山單獨與上帝見面時，上帝藉著摩西頒布「十誡」給以色列人。而十誡中的第五誡就是「當孝敬父母」，這也是十誡中第一條有關「人際關係」的誡命。這一條誡命是上帝要讓孝敬父母的人，在上帝賜給他們的土地上享有長壽（參出埃及記20：12），表明上帝是非常重視孝道的。所以，上帝在這條誡命中，除了命令子女應該孝敬父母之外，也提醒我們要在家庭中教導並傳承須敬重、孝順父母的態度。而且「孝敬父母，好使你在我要賜給你的土地上享長壽」這條誡命，更讓我們知道「孝敬父母」不僅是讓父母覺得快樂，更重要的是，



上帝也會喜悅並接納我們的行為，並將福氣賜給看重誠命也身體力行的人。

新約傳承了孝敬父母的誠命之傳統

到了新約時代，「孝敬父母」的誠命仍然是被看重的。初代教會最著名的宣教士保羅，也曾多次在不同的城市傳達這個訊息。（出示彩圖a）在以弗所教會時，保羅教導以弗所教會的信徒：「作兒女的，你們要聽從父母；這是基督徒的本分。」這是什麼意思呢？老師講一個例子，你們就會比較明白了。

耶穌在十二歲時，跟著父母約瑟和馬利亞一起到耶路撒冷過逾越節。他是一個聰明又勤學的孩子，到聖殿後便殷勤請教聖殿中的教師，努力學習上帝的話語，錯過了跟爸媽回家的時刻。約瑟和馬利亞以為耶穌跟在自己的身邊，等他們發現耶穌沒跟上，返回聖殿找到耶穌時，已經是三天之後的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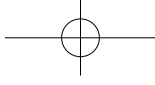
（出示彩圖b）馬利亞找到耶穌後，問耶穌：「孩子，為什麼這樣對我們呢？我們很焦急啊！」少年耶穌這時意識到他和天父上帝之間有緊密連結之際，但是他仍需體貼肉身父母親的感受，便聽從父母，一起回到拿撒勒去了。從這個故事，我們就會知道保羅為什麼會說「聽從父母；這是基督徒的本分。」因為耶穌基督也是如此尊重他肉身的父母親，並且順服他們。因此保羅提醒我們，要學習耶穌基督的榜樣，把「敬重父母」當成每一個跟隨耶穌之人的本分。

孝敬父母的真諦

我們都知道「孝敬父母」是我們都要遵行的誠命，問題是我們要怎麼做呢？中國古代有「二十四孝」的故事，但是裡面的孝行故事在現代看來，其實有許多觀念需要被調整。

我們一同來想想「懷橘遺親」這則故事帶給我們什麼省思。故事說到在三國時期，六歲的陸績和爸爸去大將軍袁術的家裡作客。他將主人招待的橘子偷偷塞進自己的袖子裡，後來被人發現時，他解釋說：「因為媽媽喜歡吃橘子，打算偷偷拿兩顆回去給媽媽嚐嚐。」結果這孩子被大家稱讚為孝子。但我們仔細想想，其實陸績可以誠實的跟袁術大將軍表明，想帶橘子回家給媽媽吃，但他卻以偷偷摸摸的方式私藏橘子，這麼做反而有種「藉孝順之名，行偷竊之實」的感覺。

我們再想想看：若有父母對孩子家暴或虐待，孩子還要無怨無悔的孝順父母嗎？當然不是！反之，若是我們看到有父母以暴力虐待孩子時，得趕快撥打113婦幼保護專線，讓政府公權力能及時提供保護、協助，以免悲劇發生。在聖經中有關孝敬父母的教導，根據《和合本2010版》的翻譯：「作兒女的，你們要在主裏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讓我們曉得孝敬是若是父母的吩咐不合乎主的心意、不合乎主的真理，超越主的範圍之時，



雖是父母之命也不能聽從，因為我們不可以聽從人過於聽從上帝。同學們發現了嗎？「孝敬父母」的作為必須要合乎倫理常識的，而不是只為了迎合父母的喜歡，卻違背上帝的誠命或世上的法律。

聖經中清楚記載著耶穌在世上的行為，例如：他順服天父上帝的旨意、他謙卑服事每一個有需要的人、為達成公義他總是挺身而出，不怕權貴人士的記恨甚至陷害、他還積極的與人分享福音，帶領人歸向上帝……等，他的行為成為我們學習的範本，當我們在「主所喜歡」的各樣美事上尊重、聽從我們的父母，就是「孝敬父母」的真諦了！

